

妇女事务委员会

《行政长官 2023 年施政报告》民政及青年事务局 有关家庭及妇女发展的政策措施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员介绍民政及青年事务局(民青局)在《行政长官 2023 年施政报告》中有关家庭及妇女发展的主要措施。

背景

2. 政府一直高度重视妇女对社会的贡献和支持妇女的工作。政府在 2022 年 7 月架构重组后，推动妇女发展的工作由劳工及福利局转移至民青局。民青局致力与妇女事务委员会(妇委会)及社会各界携手合作，共同推动妇女发展。此外，重视家庭是社会的核心价值。因此，政府亦十分重视本港家庭的健康发展。就民青局而言，我们致力于支持家庭议会(议会)的工作，向市民大众推广仁爱家庭的文化。

3. 我们会采取一系列的措施，加大力度推动妇女发展以及健康、仁爱家庭的发展。有关措施的内容刊载于下文。

新措施

家庭及妇女发展

4. 继去年增加拨款成立「妇女自强基金」，行政长官于 2023 年的施政报告中提出在民青局下专设妇女事务组，并设立妇女事务专员一职，专责推动相关工作。就此，民青局将于今年 4 月 1 日设立妇女事务专员(首席助理秘书长(首长级薪级第 2 点)职位)，并于今年下半年推出以下措施：

- (a) 推出一站式家庭及妇女信息平台，汇集有关家庭教育、婚姻、妇女健康等方面的信息及分享与家庭及妇女事宜相关的法律信息；
- (b) 主办首届家庭暨妇女发展高峰会，收集意见制订更聚焦支持妇女发展及推动家庭教育的措施；以及
- (c) 透过关爱基金推出「赡养费调解试行计划」，资助非政府机构提供与赡养费相关的调解服务，协助与事双方（包括遭拖欠赡养费的妇女）以调解方式解决争议。

5. 除此之外，民青局将与议会在 2024 年下半年推出一项为期五年的全新家庭教育推广计划，以资助民间推行非牟利的家庭教育项目。新计划将会整合现时由议会推行的「支持家庭措施的主题赞助计划」，并把资助金额由现时的每轮 400 万元增至每年 800 万元。资助范畴亦会扩阔，预期计划下的项目可涵盖新手父母教育、亲子教育、维系家庭关系及其他与婚姻有关的题目，以照顾不同家庭的需要。

持续措施

妇女发展

6. 政府会继续与妇委会及社会各界携手合作，通过三管齐下的策略，即提供有利的环境、增强妇女能力和推行公众教育，以促进妇女的福祉及权益，致力提升妇女在生活各方面充分获得应有的地位、权利及机会。另外，我们会继续鼓励妇女团体及非政府机构善用妇委会下的「妇

女自强基金」，协助妇女发展个人潜能，自我增值。另外，我们会在 2024-25 年度恒常化基金下的大湾区交流计划及加设专项计划以鼓励妇女投入小区服务。

7. 政府也会继续推广性别主流化及其在制定政策及计划时的应用。我们会继续促进女性参与政府咨询组织及法定机构的工作。截至 2023 年 6 月，在政府委任的咨询及法定组织非官方成员（以职位计算）中，女性占 35.4%，已达到相关性别基准。

家庭议会

8. 民青局一直支持议会的工作，以推广家庭核心价值（即「爱与关怀」、「责任与尊重」及「沟通与和谐」）和有利家庭的文化。议会在来年会继续与不同持份者合作，举办与宣传家庭核心价值及仁爱家庭文化有关的项目和活动，当中包括透过不同电子媒介进行宣传、制作家庭教育影片、利用社交媒体进行推广、资助非政府组织推行家庭相关的措施，以及鼓励雇主实施更多元化和灵活的家庭友善雇佣措施等。民青局会继续与议会紧密合作，协助各个政策局和部门在制订政策的过程中充份考虑家庭角度。

征询意见

9. 请委员备悉上述有关家庭及妇女发展的新措施和持续推行的主要措施，亦欢迎委员提出意见。

民政及青年事务局
2024 年 1 月